

纪念湖南图书馆 110 周年

图书馆制度研究与 案例分析

湖南图书馆 编著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National Library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馆制度研究 与案例分析

湖南图书馆 编著

G 251.3
02

■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图书馆制度研究与案例分析 / 湖南图书馆编著. --北京 :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14. 11

ISBN 978 - 7 - 5013 - 5469 - 6

I . ①图… II . ①湖… III . ①图书馆管理 - 规章制度 - 研究
IV . ①G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27256 号

书 名 图书馆制度研究与案例分析

著 者 湖南图书馆 编著

责任编辑 王炳乾 金丽萍

出 版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100034 北京市西城区文津街 7 号)
(原书目文献出版社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发 行 010 - 66114536 66126153 66151313 66175620
66121706(传真) 66126156(门市部)

E-mail btsfxb@ nlc. gov. cn(邮购)

Website www. nlcpress. com —— 投稿中心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装 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毫米) 1/32

印 张 10. 375

字 数 25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3 - 5469 - 6

定 价 48. 00 元

《图书馆制度研究与案例分析》编委会

主任：张 勇

副主任：伍 艺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世平 王兰伟 宁 阳 伍 涛 李 莹

吴平祥 邹序明 雷树德

《图书馆制度研究与案例分析》编辑部

主编：伍 艺

副主编：王兰伟 宁 阳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旭明 刘小花 许 莉 李 婷

张文勇 莫丹萍

序 言

作为保存人类社会记忆的总存储机构,无论古代图书馆与现代图书馆,它的形成都是人类社会的一种制度安排。只不过随着时代的变迁,制度设计与安排的倾向性有所变化,这也带动了图书馆自身制度的变化。社会的制度安排是一种“大制度”,图书馆自身制度是一种“小制度”;“小制度”的形成受制于并反映出“大制度”,“大制度”的实现以及活力则依赖与来源于“小制度”。研究图书馆制度就要关照社会制度安排的原因以及图书馆自身制度演变状况,换言之,就是既关注图书馆的“大制度”,也要研究图书馆的“小制度”。

人类社会为什么要建立图书馆,并使之成为社会不可或缺的文化条件?哲学家波普尔提出的两个思想实验是大家熟知的一个解释。在这里,我更想举出意大利作家、符号学家翁贝托·艾柯(Umberto Eco,1932-)2003年11月作客埃及亚历山大图书馆时发表过的一个演讲,他在演讲中曾说道:“数百年来,图书馆一直是保存我们集体智慧的最重要的方式。它们始终都是一种全人类的大脑,让我们得以从中寻回遗忘,发现未知。请允许我做如下比喻:图书馆是一种最可能被人类效仿的神的智慧,有了它,就可在同一时刻看到并理解整个宇宙。人可以将得自一座大图书馆的信息存入心中,这使他有可能去习得上帝智慧的某些方面。换句话说,我们之所以发明图书馆,是因为我们自知没有神的力量,但我们会竭力效仿。”^①我以为,翁贝托·艾柯的这段话,精辟地道出了图书馆“大制度”形成的基本原因。

图书馆的“小制度”在落实“大制度”的过程中,形成了丰富多彩

^① 翁贝托·艾柯著;康慨译.书的未来(上、下).中华读书报,2004-02-18(22),2004-03-17(22).

的景观。尤其是公共图书馆,近现代以来,除了扮演保存知识、传播知识的社会角色外,还展现出了新的社会风姿:终身学习的平台、文化融合的水库、开放的知识空间、社会民主的推进器。因为近现代社会的“大制度”已将追求知识的平等自由获取之使命赋予了图书馆。湖南图书馆编写的这部《图书馆制度研究与案例分析》,可以说既探讨了图书馆的“大制度”(宏观制度),也探讨了图书馆的“小制度”(微观制度),而且是偏重阐述图书馆“小制度”的一本佳作。本书从第三章到第八章,分别探讨了图书馆行政管理制度、图书馆馆际合作与资源共享制度、文献采编与典藏制度、数字资源管理制度、图书馆学术研究制度、读者服务制度,通过大量案例来说明这些制度的内容,其直观性强、可借鉴性强,从而形成了本书的一大特色。

本书第三章在探讨图书馆行政管理制度的内容中,从实际出发论及了图书馆基础性的行政事务管理(公文管理、档案管理、人事管理、业务机构设置、安全保卫管理、后勤保障管理、财务管理、危机管理、党务工作、工会工作、纪检监察等)和业务性的行政事务管理(业务机构设置、业务统计与发展),以及二者有交集的人事管理制度、业务协调制度、图书馆馆舍的功能划分与布局安排等,并对这些工作的要求、范畴做出了清晰的解释。以档案管理而言,哪些馆务档案要分别列入永久保管、长期保管、短期保管,保存的方法是什么,档案的使用借阅制度如何建立,这本书都一一给予了详尽的说明。前不久我见到一部正式出版的《中国当代民间史料集刊2·师院图书馆会议记录》^①,原是山西大学前身山西师范学院图书馆1954年至1959年馆务会议记录稿,该记录稿从旧货市场被人淘得,又被华东师范大学中国当代史研究中心作为民间史料珍本而整理出版了。这个记录稿就应该是图书馆永久保存的重要档案资料,它对山西大学图书馆馆史研究,对该校乃至当时中国高校的政治、学术生态史研究都是珍贵的原始资料。

^①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当代史研究中心编. 中国当代民间史料集刊2·师院图书馆会议记录. 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11.

序 言

本书第四章探讨了图书馆馆际合作与资源共享制度的建设,对我国联机联合编目制度、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制度、总分馆制度、图书馆联盟制度的形成及主要内容做了清晰的论述。联机联合编目制度、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制度目前已经相对趋于成熟,运行也较为稳定。总分馆制度、图书馆联盟制度是近十年来发展起来的新事物,目前许多内容还有待进一步探索与完善,本书的归纳与分析都十分到位。但是还有一方面我觉得应提及,那就是图书馆与社会组织(如民间图书馆、NGO、草根组织、企业等)的合作,这种合作通过哪种方式,能否采取共建共享、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多种方式,这是值得探索的。图书馆是公益事业,其投资主体应该是政府,但是民间力量进入公益事业,参与图书馆事业的建设与发展,这不仅是图书馆事业发展的需要,也是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的需要,甚至是图书馆吸收社会资本、借鉴民间智慧,从而保持自身活力、激发创新力的一种需要。其实本章中的每一个论题都是十分复杂、专深的,都值得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长期研究与探索,这样才能对这些制度的完善与发展有所推进。

本书第五章探讨了图书馆文献采编和典藏制度。作为图书馆的基础业务,文献的采编和典藏制度形成甚早,有千年以上的悠久历史。上个世纪 80 年代,华东师范大学的宓浩先生在其“知识交流说”中,将图书馆看成是社会知识交流系统中的社会渠道、中介实体,这是很有见地的。我觉得,决定图书馆这个知识交流中介质量的,在于知识流入口(即文献采编)质量,所以各馆都十分重视文献采编工作。而图书馆文献采编的质量又取决于图书馆有没有一个合理的文献采编制度。本书通过诸多案例介绍了图书馆文献采访的标准、采访工作规范、地方文献征集的原则与方法,介绍了文献编目规则、主题与分类标引方法,介绍了图书典藏细则、书库管理规则、书刊剔旧原则,介绍了古籍管理与保护、修复以及数字化的具体方式,这些内容对从事图书馆具体业务的馆员,具有很高的参考价值,对参加图书馆工作的新手,更是起到了不可多得的帮手作用。

本书第六章探讨了图书馆数字资源管理制度,对数字资源的采

购、自建数字资源的原则等都有详细叙述,对数字图书馆元数据方案、数字资源传播及利用制度、数字资源长期保存制度也有深入探讨,可以说涉及了数字资源的生命周期的全过程。本章内容具有很高的技术、方法含量。很高兴能在书中见到有关自建数字资源的论述。因为自建数字资源(包括专题资源数据库、地方资源数据库、口述资料数据库等)是形成图书馆特色资源建设的基本途径,也是激活图书馆知识生成功能的重要手段。在信息技术日益更新的当今时代,图书馆只有复活古代图书馆的文化传统,介入知识生产并将知识生产与知识保存、知识传播环节打通,开发出具有不可替代的文化、信息功能,才可能不被互联网所取代,才可能为社会文化的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本书第七章探讨了图书馆的学术研究制度,对学术组织机构的建设、学术研究项目管理、学术研究考核、学术研究奖励等制度建设都一一给予了叙述。图书馆是一个提供知识信息的学术性服务机构,图书馆馆员应意识到自己的工作是非常专业的,而力求专业的优秀就要进行终身学习,积极开展学术研究,时刻让自己保持知识渊博,不断提高自己的工作技能水平。在现实工作中,有许多图书馆将学术研究视为馆员自发的行为,任凭馆员以自身兴趣而为之,没有从图书馆全局工作中给予重视。因此,将图书馆学术研究作为图书馆的一项重要的制度建设来讨论,表现出了本书作者的非凡认识。当然,图书馆的学术研究的制度建设还有许多内容需要探讨,如学术研究与职称评定的关系,图书馆学之外的学术成果是否在评职称中得到相应的认可,这些都应在学术研究制度建设中进一步给予明确。

本书第八章探讨了图书馆读者服务制度,从图书馆职业道德与礼仪、文献借阅制度、信息咨询制度、阅读推广制度等方面对读者服务制度建设进行了阐述。图书馆“职业道德与礼仪”详列了图书馆馆员的着装、服务敬语和忌语、环境布置规范,“文献借阅制度”阐述了读者权利、图书借阅制度,“阅读推广制度”列举了图书馆讲座的举办、读书会与故事会的组织、盲人阅读的推广等。这对大多数图书馆开展读者服务工作有着积极的借鉴意义,更进一步地表现出本书不蹈空论、追求

实用的特色。

当然本书写作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理论分析和写作规范上在某些地方还欠“火候”。例如第二章认为,由于真正意义上的“图书馆”是产生于近代,而在古代尚未有“图书馆”一词。因此本书所说古代图书馆从严格意义上仅仅代表“古代藏书处”,即为一定目的积累图书,有专门人负责保藏、整理并提供使用的藏书处所,而并非现代意义的图书馆。这个观点是有问题的。我以为,图书馆作为保存知识文本、传播知识文本文化机构的一种通称,当然可以指称古代图书馆了,只不过那时没有“图书馆”的名称,而且古代图书馆作为一种文化机构也绝非所谓“古代藏书处所”这么简单。此外,本书中重要表格数据应当标注来源出处,如第三章中“1930年江苏省立图书馆馆员月俸标准”“1930年代浙江省立图书馆馆员薪俸标准”就缺乏数据来源信息;还有,大量案例是否也要有资料来源出处,这也是应该考虑的。本书中的案例基本上都隐去了馆名,似乎标注出馆名有些不妥。其实不然,因为这些资料都是图书馆工作中形成的公共信息,在大力倡导政府信息公开的时代,写出这些图书馆馆名也是应该的。

本书作者来源于公共图书馆一线工作岗位,他们在百忙之中倾力编撰了这本书。希望这样一部具有参考性、实用性的书籍能够得到大多数图书馆工作者的喜爱。

王子舟

2014年10月2日于北京五道口寓所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制度的内涵	(1)
第二节 图书馆制度及其建设意义	(7)
第三节 图书馆制度设计	(10)
第四节 图书馆制度创新	(17)
第二章 图书馆制度的变迁	(23)
第一节 古代“图书馆”制度的萌芽与起步	(24)
第二节 近代图书馆制度的探索与建立	(31)
第三节 现代图书馆制度的发展与繁荣	(41)
第三章 行政管理制度与案例分析	(48)
第一节 行政管理制度概述	(48)
第二节 基础性的行政管理制度	(52)
第三节 业务性的行政管理制度	(77)
第四章 馆际合作、资源共享制度与案例分析	(97)
第一节 联机联合编目制度	(98)
第二节 馆际互借、文献传递制度	(104)
第三节 总分馆制度	(112)
第四节 图书馆联盟制度	(127)

第五章 文献采编、典藏制度与案例分析	(139)
第一节 文献采访制度	(140)
第二节 文献分编制度	(153)
第三节 典藏制度	(163)
第四节 古籍保护与利用制度	(175)
第六章 数字资源管理制度与案例分析	(189)
第一节 数字资源管理与图书馆制度建设	(189)
第二节 数字资源采集与图书馆制度建设	(191)
第三节 数字资源组织制度	(198)
第四节 数字资源传播与利用制度	(212)
第五节 数字资源长期保存与备份制度	(221)
第七章 学术研究制度与案例分析	(231)
第一节 学术组织机构	(232)
第二节 学术研究项目管理制度	(236)
第三节 学术研究考核制度	(245)
第四节 学术研究奖励制度	(253)
第八章 读者服务制度与案例分析	(274)
第一节 职业道德与礼仪	(274)
第二节 文献借阅制度	(288)
第三节 参考咨询制度	(300)
第四节 阅读推广制度	(306)
后记	(319)

第一章 总论

中国现代图书馆从晚清诞生以来,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发展,取得了重要成就。现今,几乎每所高校都配套建有图书馆,每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几乎每个市(县)都设有公共图书馆,不少村镇、中小学也都建设有图书室。

从藏书楼到现代意义上的图书馆,再到时下流行的数字图书馆、手机图书馆,图书馆在形式和内涵上都发生了且正发生着巨大的变化。如何引导有益的变化进一步发展,如何探索图书馆未来的发展方向,如何摆脱不利于图书馆事业发展的观念和体制束缚……这一切既有赖于图书馆界的现实实践,又有赖于图书馆理论成果的总结和探索。

图书馆制度作为指导和规范图书馆事业发展方向的纲领性理论成果,既是对图书馆实践的理论总结,又对图书馆事业的未来发展具有指导意义。在宏观上,它引导和制约着图书馆事业的发展方向;在微观上,它规范着图书馆服务的形式和范围,图书馆从业者、图书馆服务对象的行为和礼仪,图书馆工作的流程和规章等。可以说,图书馆制度既是图书馆既往经验的总结,又是未来发展的保障。因此,对图书馆制度建设进行探索和研究,对于整个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制度的内涵

一、制度的定义

制度一词,通常意义上指准则或规范,在不同的场合其所指可能会有不同,其涵盖内容包括道德、礼仪、法律等。不同学科对制度的研

究各有侧重,形成如法制、礼制、税制、兵制等。在诸多对制度的研究中,尤以制度经济学最为流行且影响最大,它是以制度为研究对象的一门经济学分支,或可说是从经济学角度进行制度研究的学科。这个研究领域的优秀学者如科斯、诺斯、威廉姆森等都曾荣获诺贝尔经济学奖。

众多制度经济学学者都对制度进行过各种定义,如制度经济学家凡勃伦(T. Veblen)认为,“制度实质上就是个人或社会对有关的某些关系或某些作用的一般思想习惯”。^[1]这里所指的思想习惯,就包含了礼仪、道德、习俗等意思。另一位制度经济学家诺思认为,“制度是一系列被制定出来的规则、守法秩序和行为道德、伦理规范,它旨在约束主体福利或效用最大化利益的个人行为”。^[2]诺思认为制度的核心作用是制约作用,可以说,制度是社会的一种游戏规则。综合不同学者的定义,可以看出其共同点为:①基本认同制度为一种准则;②这种准则与人分不开。也就是说,制度学是属于社会科学的范畴,研究制度离不开人类社会这个语境。

在制度研究领域中,制度经济学虽是显学,却并非制度研究的唯一学科。此外,像制度史、制度设计、制度建设及各种制度学分支,如土地制度、货币制度、科举制度、礼制、兵制、企业制度、法律制度等种类繁多,从各种角度共同佐证着制度在人类生活中的重要性。

二、制度的产生

早在制度这一名词诞生以前,就有类似的关于制度的叙述。孔子曾说:“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天下无道,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这里的道其实也相当于一种秩序,一种准则,即现代所说的制度。孟子说:“离娄之明,公输子之巧,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后来,“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逐渐脱离具体的语境而泛化,“规矩”也渐渐演化出标准法度的意思,可说是制度的一个层面。荀子说:“礼者,众人法而不知,圣人法而知之。”这里的礼,也可以说是一种不成文的制度。

实用意义上的制度，其产生更是早于制度名词本身。如中国传统皇族的“立长不立幼”“传嫡不传庶”习俗，事实上便是一种制度。在这种制度下，长子即使无才，幼子即使十分优秀，从制度层面来讲，在选择权力继承人的时候也只能选择长子而不能选择幼子。当然，在实际中，这种制度又常常被打破。如隋炀帝、唐太宗都不是长子，却都得登大位。这就涉及制度的执行问题，乃至发展与变迁问题。

制度的设计是一个问题，制度的执行又是一个问题。好的制度如果不能得到落实，其意义也就等于无。如果现实发生变化，制度不能随之改变，那么制度将成为制约社会发展的桎梏。在制度变迁方面，荀子早在两千多年前就提出过“法后王”的观点。他说：“王者之制：道不过三代，法不贰后王；道过三代谓之荡，法贰后王谓之不雅。”在《吕氏春秋·察今》中，也有类似的观点：“上胡不法先王之法？非不贤也，为其不可得而法。先王之法，经乎上世而来者也，人或益之，人或损之，胡可得而法？虽人弗损益，犹若不可得而法。”先王之法就是先王制定的制度。世易时移，法虽在，却已不足效法。制度虽然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却绝非一成不变。这一点，无论在理论还是实践上都可得到证明。以中国政治制度的发展为例，从传说中尧舜禹的禅让制到夏朝的家天下，到周朝的分封制，经秦始皇创下的中央集权的帝制，再到民国之后的政党制，中国的政治制度与数千年前已经截然不同。因此，“法后王”既是一个现实的选择，也是一个明智的选择。

三、制度的特性

制度作为一种准则或规范，有其自身独特的一些特性。总结起来，这些特性主要有：普遍性，系统性，稳定性，强制性等。^[3]

1. 普遍性。制度是产生于人类社会的一种行为规范，具有人类社会的一些共有的特征。人类社会从古至今，无论中外，上至国家层面，包括族群之间、社区之间，小至个体家庭，都有其一套制度规范，制度本身虽会因为民族的不同、种族的不同各不相同，但各种各样制度的存在这一现象，却广泛地存在于人类社会各种历史阶段、各种国家、各

种社会制度中。在此意义上,可以说,制度具有一种普遍性,它广泛地存在于人类社会中。

2. 系统性。制度与单个个体的行为有显著的区别。通常来说,制度的设立有其植根的理念,而且,基于此理念设立的制度往往形成一个体系。以传统中国的中央集权大一统帝王制为例,其共同的特点是帝王的绝对权威。为了维护帝国的长期有效运转,在人才选拔上,有与之配套的举孝廉制或科举制;在政府管理上,往往实行三省六部制,同时实行宰相或丞相制,以保证政府的有效运转,又在一定程度上保持权力的相对制衡;为了树立帝王的绝对权威,往往还有一套复杂的祭天、封禅仪式。在现代社会中,制度往往也有其系统性,比如西方社会的民主制,立足于宪政体制,往往以多党竞争、轮流执政为基础,在司法上实行三权分立,国家最高领导人实行普选制等。由此可见,制度之间并不是孤立的。一个制度背后,可能有一个更宏观的制度为基础。一个宏观的制度背后,往往有一个理念为依据。可以说,制度是一个系统的工程,这种系统性,才能更为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有效性与可实施性。

3. 稳定性。制度之所以为制度,是与个体行为的短期性或随意性相比而体现的长期性和稳定性。制度的制定最终是为了实行,如果不具有可实行性,制度的制定便没有意义。而制度要得以贯彻,必不能朝令夕改。从长期来看,制度是与时俱进的;从短期来看,制度又必具有某种程度的稳定性,否则便缺乏实施的可操作性。制度的这种特性,既是一种优点,同时也是一种弊端。一种制度,因为其稳定性,在实施上更加便利;同时,因为这种稳定性,往往又形成强大的制度惰性或惯性,在社会现实已经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因为制度的稳定性而造成制度与现实的脱节,从而阻碍社会的发展。如中国绵延两千多年的中央集权的帝王专制制度,既对维护中国社会长期以来的稳定起到了重要作用,也对中国社会的创新与革新形成了阻碍。当西方社会进入工业社会之后,中国依旧在原地打转,以至于在后来西方国家入侵时,毫无还手之力。

4. 强制性。制度之所以为制度,最重要的一个特点就是强制性。传统意义上的制度,可能同时是一种习俗或习惯,其强制性体现为一种约定俗成的社会压力。在现代社会,制度往往与法律、法规、规章联系在一起,制度的强制性便体现得更加明显。在国家层面,一国的法律成为这个国家的重要制度体现,对其国民和寓居的外国人都具有强制的约束力,违反制度者往往要受到刑事或民事的处罚。在一公司内,公司的规章制度也成为员工管理的重要手段,以此激励或惩罚员工的相关行为。制度通过奖励提倡某些行为,同时又通过惩罚禁止一些行为,以此达到设立制度的目的。

四、制度的功能

人类社会从产生之初就产生了各种各样的制度,发展到现代,全球基本进入商业文明之后,制度就变得更为发达。很多传统社会的隐性制度比如习俗和道德,在现代社会基本被明确下来,成为各种各样的制度。从法律系统上来说,现代社会的法制远比古代社会完善。而且,在各种各样的企业内,内部制度的建立也越来越受到重视并不断完善。制度的发展,从总体上来说,是处于一种不断强化和完善的过程中。为什么制度越来越受到重视,这与其具有的功能有相当大的关系。大致而言,制度具有如下几种基本功能。

1. 行为导向功能。一般而言,制度往往起到“惩恶扬善”的功能,它总是通过弘扬某一行为禁止另一行为来规范或指引着人们的行为。比如偷窃与抢劫在从古至今的几乎所有时候都是不被允许的,偷窃与抢劫者一旦被抓获就要受到法律的处罚和人们道德上的鄙视,这种对偷窃与抢劫的禁止,逐步确立起人们日常交往中的行为规范。现代社会的各种法律制度便是对人们的行为进行引导的规范,它起到了减少矛盾、加快沟通、解决纷争的作用。

2. 降低交易成本。制度作为一种强制性执行的行为规范,对置身制度语境中的一方或多方面同时具有约束力。特别是现代社会制度建设越来越完善,制度更加重视交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在这种情况下,

下,互不相识的陌生人之间,在制度的规范之下,其权利和义务都得到了明确和保障,再加上制度的强制执行性,就减少了彼此调查对方信用与信誉的时间,从而降低交易双方的成本。当然,这种成本降低作用并不仅仅发生在商业交易中,日常生活中的人际交往一样如此。比如,由于偷窃和抢劫是被禁止的,在陌生人相处时,虽然不能完全避免被偷窃和抢劫的可能,但起码从制度上而言,如果遭到偷窃和抢劫,被害方就有申诉正义的权利,而偷窃或抢劫者就必须为自己的行为负责,接受法律或经济的制裁。这种制度的保障,在规范和引导人们行为的同时,起到了降低交易和交往成本的作用。

3. 提供激励机制。制度在禁止人们某一行为的同时,往往强化另一种行为,这就形成了一种激励机制,从而在整体上引导或推动社会向某一方向发展。以一个国家的税制为例,在某个方面对税收的减免往往吸引更多的企业或个人进入这个领域,从而促进此领域的发展。比如古代社会的奖励耕战、美国的西部大开发、中国的西部大开发,在制度方面都有相应的激励机制。奖励、税收减免、财政补贴等制度的实行,提供了一种制度的强化引导机制,从而引导企业或社会向某一方向发展。

4. 社会管理功能。从国家层面来讲,制度的作用主要在于社会管理功能。无论是传统中国的科举制还是现代西方社会的三权分立制,其设立的初衷都是为了更好地管理社会。诸多微观的制度最终是为了宏观制度服务。比如在古代中国,为了树立皇帝的权威,在宫殿建筑上,高大巍峨,皇上坐北朝南,正殿、偏殿如何建,都有一定的标准。在朝仪、服饰方面,天子穿什么衣服,大臣穿什么衣服都有明确的规定。所有制度的设计基本是为了确保家天下帝国系统的长期运转。在现代社会,为了保证国家的正常运转,配套的法律制度、军队制度、警察制度、税收制度、教育制度、社会保障制度等,从各种层面对国家行使管理职能。各种制度的贯彻实施使整个社会有序运行,为生活于其中的人们提供一种可预期的社会生活环境,体现着制度的社会管理功能。